

企业经营业绩

企业经营部分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 时间
1	泗洪县正禹日间 料中心居家养老 养服务采购项目		12590	2022年3 月
2	泗洪县水韵桃源居 家养老托养服务采 购项目		427152	2023年10 月
3	泗洪县水木清华居 家养老托养服务采 购项目		407736	2023年11 月

公司名称变更通知

为适应市场及公司发展需要，从 2024 年 7 月 9 日起，将原公司 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一切业务不变，即日起，公司所有对内及对外文件、资料、开具发票、账号，税号等除公司名称变更外，其他全部不变。

原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4MA21X8QRXW

变更后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4MA21X8QRXW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2024.7.9



(32131240342) 2024 第07030052号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4MA21X8QRXW）：

你单位提交的公司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江苏省

3213241100404

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旧 2025 年 07 月 03 日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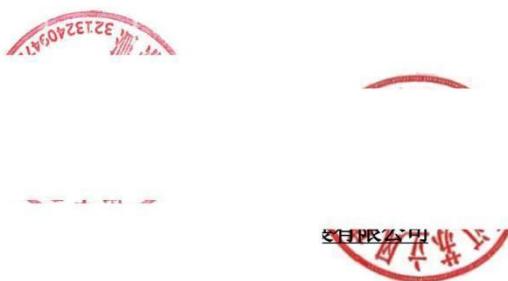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新 2025 年 07 月 03 日之后）



(1) 泗洪县正禹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甲方(委:

乙方(服务方):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泗洪县正禹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托养服务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主要职责

(一)甲方职责:

1. 依据相关文件要求,督促乙方履行居家托养服务工作,并做好定期监督检查,负责协调处理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2. 为乙方协调其他社会服务组织,推动其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康复指导员或志愿者配合乙方做好康复服务、康复指导、心理疏导等方面的协调服务。
3. 做好泗洪县正禹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托养服务业务指导和宣传,对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优秀服务经验进行总结和调研,提升该项目的社会关注度、服务群体的依赖度,增强托养对象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4. 根据乙方的服务情况和进度向乙方拨付托养服务费用。

(二)乙方职责:

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

联系方式:

1. 乙方按照甲方委托和相关服务要求,摸清服务对象的服务需求,

积极落实推进服务对象的上门服务工作。

2. 乙方根据服务对象自理能力情况实施分类护理,组织专业人员为服务对象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和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职业康复和劳动技能辅导、辅助性就业服务、支持性就业服务和运动功能训练等方面专业服务,以及饮食起居、清洁卫生、生活护理等日常生活服务。~~并结合全区人居环境整治要求,对服务对象房前屋后进行全面的清洁和整理。全年提供个性化服务不少于12次,坚决杜绝以现金代替服务的情况出现。~~

3. 制定服务对象的个性化居家托养服务方案,认真填写泗洪县正禹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专用消费券,做好服务记录和服务满意度评价,建立一户一册专业服务档案动态管理。

4. 对本组织的专业志愿服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服务监管,对服务过程中的投诉要及时反馈和处理,保证服务的专业性和满意度。

5. 建立项目专项台账,专款专用,有项目经费明细清单,接受甲方定期的监督检查。

6. 乙方须与服务对象及监护人签定服务协议,并报甲方审核存档。

7. 乙方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过程中要落实安全保障措施。一切安全工作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合同款项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收到中标供应商发票 15 日内付合同价款的 30%, 改造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0%, 余款待质保期(一年)满且无质量问题后按实际完成量的结算价付清(不计息)。

乙方应在甲方承诺的付款节点前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的要求为甲方及时提供相关票据和相关资料。由于乙方未能及时提供或者提供财务资料错误造成付款延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服务内容

四、其他事项

1. 乙方履行合同不力，经甲方两次抽查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委托服务资格，并停止拨付服务经费。

2. 服务对象因家庭收入、残疾状况等情况发生变化，出现不符合托养条件的情况发生时，或因服务对象死亡、外迁的，经甲方同意可终止服务并由甲方重新指定服务对象。

五、本合同或与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相抵触的，以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为准。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出现政策更新等情况，需要修改协议时，应由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新政策执行，任何一方不

得随意更改。

七、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确定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保全费、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合理支出的费用。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2) 泗洪县水韵桃源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

泗洪县水韵桃源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



甲方(委托方

乙方(服务方):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泗洪县水韵桃源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主要职责

(一)甲方职责:

1. 依据相关文件要求,督促乙方履行居家托养服务工作,并做好定期监督检查,负责协调处理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2. 为乙方协调其他社会服务组织,推动其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康复指导员或志愿者配合乙方做好康复服务、康复指导、心理疏导等方面的协调服务。
3. 做好泗洪县水韵桃源居家养老服务业务指导和宣传,对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优秀服务经验进行总结和调研,提升该项目的社会关注度、服务群体的依赖度,增强托养对象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4. 根据乙方的服务情况和进度向乙方拨付托养服务费用。

(二)乙方职责:

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1. 乙方按照甲方委托和相关服务要求,摸清服务对象的服务需求,积极落实推进服务对象的上门服务工作。

2. 乙方根据服务对象自理能力情况实施分类护理,组织专业人员为服务对象提供基本生活照料、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职业康复和劳动技能训练、辅助性就业服务、支持性就业服务和运动功能训练等方面专业服务,以及饮食起居、清洁卫生、生活护理等日常生活服务。并结合全区人居环境整治要求,对服务对象房前屋后进行全面的清洁和整理。2024年6月30日提供个性化服务不少于12次,坚决杜绝以现金代替服务的情况出现。

3. 制定服务对象的个性化居家托养服务方案,认真填写泗洪县水韵桃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专用消费券,做好服务记录和服务满意度评价,建立一户一册专业服务档案动态管理。

4. 对本组织的专业志愿服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服务监管,对服务过程中的投诉要及时反馈和处理,保证服务的专业性和满意度。

5. 建立项目专项台账,专款专用,有项目经费明细清单,接受甲方定期的监督检查。

6. 乙方须与服务对象及监护人签定服务协议,并报甲方审核存档。

7. 乙方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过程中要落实安全保障措施。一切安全工作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合同款项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收到中标供应商发票15日内付合同价款的30%,改造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90%,余款待质保期(一年)满且无质量问题后按实际完成量的结算价付清(不计息)。

乙方应在甲方承诺的付款节点前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

的要求为甲方及时提供相关票据和相关资料。由于乙方未能及时提供或者提供财务资料错误造成付款延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服务内容

上

四、其他事项

1. 乙方履行合同不力，经甲方两次抽查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委托服务资格，并停止拨付服务经费。
2. 服务对象因家庭收入、残疾状况等情况发生变化，出现不符合托养条件的情况发生时，或因服务对象死亡、外迁的，经甲方同意可终止服务并由甲方重新指定服务对象。

五、本合同或与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相抵触的，以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为准。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出现政策更新等情况，需要修改协议时，应由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新政策执行，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

七、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确定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保函费、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合理支出的费用。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定(盖章)后即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代表

日期

(3) 泗洪县水木清华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

泗洪县水木清华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甲

乙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泗洪县水木清华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主要职责

(一)甲方职责：

1. 依据相关文件要求，督促乙方履行居家托养服务工作，并做好定期监督检查，负责协调处理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2. 为乙方协调其他社会服务组织，推动其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康复指导员或志愿者配合乙方做好康复服务、康复指导、心理疏导等方面的协调服务。
3. 做好泗洪县水木清华居家养老服务业务指导和宣传，对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优秀服务经验进行总结和调研，提升该项目的社会关注度、服务群体的依赖度，增强托养对象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4. 根据乙方的服务情况和进度向乙方拨付托养服务费用。

(二)乙方职责：

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1. 乙方按照甲方委托和相关服务要求，摸清服务对象的服务需求，积极落实推进服务对象的上门服务工作。

2. 乙方根据服务对象自理能力情况实施分类护理,组织专业人员为服务对象提供基本生活照料、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职业康复和劳动技能训练、辅助性就业服务、支持性就业服务和运动功能训练等方面专业服务,以及饮食起居、清洁卫生、生活护理等日常生活服务。并结合全区人居环境整治要求,对服务对象房前屋后进行全面的清洁和整理。2024年6月30日提供个性化服务不少于12次,坚决杜绝以现金代替服务的情况出现。

3. 制定服务对象的个性化居家托养服务方案,认真填写泗洪县水木清华居家养老服务专用消费券,做好服务记录和服务满意度评价,建立一户一册专业服务档案动态管理。

4. 对本组织的专业志愿服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服务监管,对服务过程中的投诉要及时反馈和处理,保证服务的专业性和满意度。

5. 建立项目专项台账,专款专用,有项目经费明细清单,接受甲方定期的监督检查。

6. 乙方须与服务对象及监护人签定服务协议,并报甲方审核存档。

7. 乙方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过程中要落实安全保障措施。一切安全工作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合同款项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收到中标供应商发票15日内付合同价款的30%,改造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90%,余款待质保期(一年)满且无质量问题后按实际完成量的结算价付清(不计息)。

乙方应在甲方承诺的付款节点前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

的要求为甲方及时提供相关票据和相关资料。由于乙方未能及时提供或者提供财务资料错误造成付款延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服务内容



四、其他事项

1. 乙方履行合同不力，经甲方两次抽查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委托服务资格，并停止拨付服务经费。
2. 服务对象因家庭收入、残疾状况等情况发生变化，出现不符合托养条件的情况发生时，或因服务对象死亡、外迁的，经甲方同意可终止服务并由甲方重新指定服务对象。
3. 本合同或与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相抵触的，以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为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出现政策更新等情况，需要修改协议时，应由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新政策执行，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
5.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

不成的，确定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保全费、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合理支出的费用。

6、本合同经双方签定(盖章)后即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三

服务满意度评价



为适应市场及公司发展需要，从 2024 年 7 月 9 日起，将原公司 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一切业务不变，即日起，公司所有对内及对外文件、资料、开具发票，账号，税号等除公司名称变更外，其他全部不变。

原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4MA21X8QRXW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2024.7.9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4MA21X8QRXW）：

你单位提交的公司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4324110040”

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旧 2025 年 07 月 03 日之前）



江苏立风健康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新 2025 年 07 月 03 日之后）



表扬信

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泗洪县正禹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中表现突出，我单位对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服务给予肯定



表扬信

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泗洪县水韵桃源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中表现突出，我单位对江苏立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服务给予肯定！

